

市救助站 给流浪者一个温暖的家

数九隆冬，寒风萧瑟，万柏林区上庄北街118号的大楼内却温暖如春。初见这座崭新的现代化大楼，很难让人联想到这里是太原市救助站。

阳光透过玻璃窗洒在房间里，明亮且温暖，让人有一种家的感觉。“吃得香、睡得好，头疼脑热有医生治，这里的生活真好！”1月15日，在市救助站滞留的受助者邱种久感慨地说。

2021年7月，市救助站乔迁新址后，硬、软件“双升级”，服务水平明显提高。新站投资2.09亿

元，建筑面积32400平方米，包括综合救助楼、流浪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和后勤保障服务楼。其中，综合救助楼设床位600张，流浪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设床位200张。

“和原来相比，新站的硬件设施大大改善。”在该站救助服务1科科长王军的带领下，记者走进综合救助楼6层救助服务1科。这里每个房间设4张床，供受助者居住。王军说：“新站是按照男、女性别分层设计的，1科接待男性受助者。目前1科有11名受

助者，其中4名是新进站的，按照疫情防控要求，新进站的受助者必须在单间隔离7天，两次核酸检测均为阴性才能解除隔离，然后救助站工作人员才能帮助他们返乡。”

10时许，活动室内，6名受助者正坐在椅子上看电视。“我老家是辽宁沈阳，来太原打工，因找不到工作，身无分文，流落街头。”花白头发的邱种久说：“幸好被太原市救助站工作人员发现，才有了安身之地。”说话间，一位医护人员走进来，给邱种久量血压。“血

压还是高，一会儿给你吃药哈！”医护人员说。

11时30分，几名受助者来到餐厅，工作人员为他们每人送上一份午饭，热气腾腾的豆角肉焖面、凉拌黄瓜、胡芦黄豆和紫菜蛋花汤。工作人员微笑地说：“慢慢吃，管够吃……”“这儿的伙食真好，一日三餐，天天不重样，米饭、面条、炒菜，还经常有饺子、包子、羊汤……”54岁的受助者赵文红说。

滞留在救助站的城乡生活无

着流浪乞讨人员大多身体残疾和智障残障，刚进入救助站时，工作人员会为他们提供“五个一”服务，即：洗一次澡，换一套衣服，做一次体检，理一次发，谈一次心。在救助站，受助者们还能享受送餐服务、随叫随到的送开水服务、每周三次洗澡、周五换洗衣物等服务。工作人员还会竭尽所能帮助他们回归社会和家庭。

每一个流浪者背后都有一个令人唏嘘的故事。市救助站用舒适的环境和优质的服务，温暖着一个个疲惫的身体，抚慰着一颗颗受伤的心灵。记者 郝晓炜



1月16日，中国书画报、太原河北商会书画院等单位的书画家们来到杏花岭区电力小区，开展迎新春写春联活动，给这里的居民送上新春的祝福。 记者 牛利敏 摄

逃费引起纠纷 视频下现“原形”

本报讯(记者 郭晓华 通讯员 郝燕芳)赞城小区一居民偷逃停车费，被物业人员发现，双方由此发生争执。社区网格员发现后立即报警。民警到场，查看公共视频发现，该居民竟不止一次偷逃停车费。

1月15日，赞城社区网格员

仇慧敏和潘艳斌在赞城小区进行疫情防控宣传时，听到小区停车场传来争吵声。上前了解，物业人员与一名车主正在争执，双方情绪激动，眼看就要动手。两名网格员赶紧上前将双方拉开。

物业工作人员激动地说，该居民偷逃停车费，被发现后拒不

承认。这位居民也不退缩，指责物业锁了他车，影响他出行。

了解事情原委后，网格员联系民警。民警赶到现场后，提议调取公共视频。公共视频中，该居民确实在偷逃停车费的情况下。在民警的教育和批评下，该居民认识到自己的错误，补交了停车费。

网格员发放温馨提示 退役军人拍照不用愁

本报讯(记者 袁剑锋 通讯员 原茜)发现很多退役军人交来的照片不合规范，杏花岭区坝陵北街社区的两名网格员将照片要求做成温馨提示，发放到了社区周边的照相馆和打印店内。1月15日，退役军人向网格员贺欣和崔光坤表示感谢。

“我刚到照相馆，正准备拿出照片要求，工作人员表示已经收到社区发来的温馨提示了，知道优待证照片的具体要求，保证

不会出错。社区的服务既周到又细致。”住在坝陵北街社区小北门31号院的退役军人任予宾，来社区申请办证时激动地说。

坝陵北街社区属于老龄化社区，不少退役军人年龄偏大，申领优待证的照片规格、像素要求高，大家提交的照片大多不符合规范。社区网格员贺欣和崔光坤便分头行动，打印了通知，张贴到各个院落和单元楼道，打印了爱心提示卡，分发

到每一名退役军人手中，让每一位办事人明白申办流程；打印了温馨提示，送到了社区周边的照相馆和打印店，并说明了照片要求。

社区相关负责人表示，为退役军人申办优待证，有了网格员的加入，采集登记工作井井有条，办事效率也提高不少，居民在享受温馨服务的同时，感受到了网格化社会服务带来的便捷。

热心救助环卫工 高速交警不留名

本报讯(记者 张晋峰 通讯员 宿虎云)高速交警一大队民警孙志强，休班时去医院为家人取药，偶遇一位被撞伤的环卫工人无人照管，便及时为伤者垫付了检查费用，并协助当地交警调查取证。2022年1月13日，伤者女儿辗转打听到孙志强的姓名及工作单位后，委托朋友将一面锦旗送到一大队，表达诚挚的谢意。

1月7日晚11时，休班的孙志强便服前往晋中一家医院给家人取药。一进医院，他就看到急诊室外的担架上躺着一位身着环

卫工服装的受伤男子。伤者身边虽然站着一个男青年，但显然对伤者并不关心。需要缴纳挂号及检查费用时，男子直呼自己没钱。

察觉有些异样的孙志强上前询问，了解到伤者是一位环卫工，刚刚被一辆车撞倒，陪同他的只是肇事司机的朋友。得知这起事故尚未报警，孙志强掏出手机报警，又给伤者垫付了挂号及检查费用，并劝说陪同者告知自己的朋友尽快到医院处理事故。

不久，伤者的女婿、肇事司机陆续赶来，双方在医院大厅差点起了冲突，好在被孙志强及时制

止。在与肇事司机沟通过程中，孙志强闻到了一股浓烈的酒味，于是便凭多年工作经验将其稳住，直到当地交警赶到。协助当地交警调查后，孙志强才取药离开，而忙乱的伤者家属没来得及询问他的姓名。

随后的几天中，伤者的女儿多方打听才知道了孙志强的姓名及工作单位，先期寄来了一封感谢信。因伤者女儿刚刚生产，女婿又要照顾受伤的岳父，伤者女儿这才委托朋友将写着“正义卫士、社会良知”的锦旗送到一大队，再次表达谢意。

提前退租起纠纷 法院返还押金

本报讯(记者 陈珊 通讯员 马倩)在签订租房合同时，房东常常会一并要求租户提交押金。当租户提前退租，这笔押金还能要回来吗？1月15日，晋源法院审理了一起租赁合同案件，租户因故提前退租，而房东则以租户违约拒绝退还押金。在法官的调解下，最终房东将剩余房租、押金当场退还租户。

2020年4月，王某承租郭某的一套房屋，并签订了为期一年的房屋租赁合同，约定每月房租700元，缴纳方式为半年付，另需额外缴纳1000元作为押金。合同签订后，原告王某缴纳了房租与押金，顺利入住。后来，王某与郭某口头约定继续租一年，王某支付了半年房租。而后，王某因故提前退租，郭某因王某提前退租，扣押王某一个月房租及押金。双方因此事多次协商，无法达成一致，原告告诉至晋源法院，要求被告退还剩余房租。

案件受理后，在承办法官的悉心指导下，法官助理

第一时间组织双方调解，仔细梳理案件事实，耐心讲解法律规定，最终双方达成一致意见，同意解除房屋租赁合同，被告扣除一部分违约金后，将剩余房租、押金当场退还原告，原告当庭自愿申请撤诉。

法官解释，合同的成功订立是双方合意的达成。因此，在合同生效后，任何一方都不能擅自解除。民法典对承租者单方解除租赁合同的情形有具体规定，除依据合同约定解除、协商一致解除、法定解除外，承租者“一走了之”并不一定产生合同解除的结果。在司法实践中，承租人提前退租的情况时有发生，而其预交的押金是否能够退回，法院需要对合同履行情况、双方过错程度等进行综合评判，如押金数额过高高于出租人损失的，出租人在押金中扣除其损失部分后，应当向承租人退还剩余部分的押金。出租人的损失已经在其他方面得到补偿，且未有约定的，一般应向承租人退还押金。

童心迎冬奥 筑梦向未来

本报讯(记者 袁剑锋 通讯员 刘璟琛)1月16日杏花岭区消息，为丰富中小学生的假期生活，营造文明共建的良好氛围，杏花岭街道新时代文明实践所与国师街小学，联合开展“助力冬奥，相约杏花”主题教育系列实践活动。

活动中，杏花岭街道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工作人员，带领孩子们了解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的服务项目、文明创建、志愿服务等内容，参观“中国共产党人的初心本色”主题展览。通过观看和学习，学生们深刻理解了西柏坡、右玉、雷锋等精神的深刻内涵，增强了历史使命感，培

养了社会责任感。

在杏花岭区域党群服务中心阳光课堂，志愿者老师为学生们普及了冬奥会的基础知识和重要意义，详细讲解了冬奥会吉祥物以及冰雪体育项目，并带领孩子们画冬奥会会徽。随后，学生们和太师挚友合唱团共唱冬奥歌曲，用歌声唱响期盼，助力北京冬奥会。

杏花岭街道相关负责人表示，通过举办这次活动，不仅让学生们坚定了理想信念，还传承了自强不息、追求卓越的奥运精神，得到了学生和家长的一致好评。

